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和我区有关城乡建设、交通、水务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城乡建设、交通、水务建设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区施工许可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的监督管理；负责权限内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工作；负责依法监督管理本区域内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和其配套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项目招投标活动；负责施工许可证发放范围内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的监督管理。

(三) 组织、监督和管理全区工程项目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综合管理城乡建设抗震减灾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城乡抗震安居工程建设工作。

(四) 负责辖区内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和维护；负责辖区内道路运输、城市公共交通、城市出租汽车的监督管理及行政执法工作；

(五) 负责农村公路的养护和管理工作；承担国道、省道路政管理的行政许可工作；负责突发事件中运输工作的组织和保障工作。

(六)负责水务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协调处理水事纠纷；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或跨区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负责水利建设工程质量、造价、监理的管理工作；承担水务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农村安全饮水管理工作；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

(七)负责编制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项目计划，并协调、监督执行；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相关城市建设维护资金，汇总、编制资金年度安排计划；组织开展城市建设对外经济合作、项目引进和开发，负责城市基础设施政府与社会资本项目合作推进工作及合作期内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工作；负责全区物业服务管理监督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计划科、建设管理科、建设监督科。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单位编制数105，实有人数100人，其中：在职83人，减少4人；退休17人，增加6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5,605.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89.39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607.3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8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3,716.36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43,71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6.3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9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314.24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56.78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28.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540.7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540.7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40.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0.4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4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47,146.47	支 出 总 计	47,146.47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98	146.98	146.98									
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98	146.98	146.98									
20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98	146.98	146.98									
21			城乡社区支出	45,314.24	45,170.41	1,460.41								143.83	
21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88.24	1,344.41	1,344.41								143.83	
21	01	01	行政运行	1,340.09	1,340.09	1,340.09									
21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15	4.32	4.32									

21 2	03		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	116.00	116.00	116.00									
21 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 公共设施支出	116.00	116.00	116.00									
21 2	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43,710 .00	43,710.0 0			43,710 .00							
21 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43,710 .00	43,710.0 0			43,710 .00							
21 3			农林水支出	156.78	156.36		150.00		6.36					0.42	
21 3	03		水利	150	150		150.00								
21 3	03	35	农村供水	150	150		150.00								
21 3	72		大中型水库移 民后期扶持基 金支出	6.78	6.36				6.36					0.42	
21 3	72	01	移民补助	6.78	6.36				6.36					0.42	
21 4			交通运输支出	128.00	16.00		16.00							112.00	
21 4	01		公路水路运输	128.00	16.00		16.00							112.00	
21 4	01	06	公路养护	128.00	16.00		16.00							112.00	
22 1			住房保障支出	1,400. 47	116.00		116.00							1,284. 47	
22	01		保障性安居工	1,400.	116.00		116.00							1,284.	

1			程支出	47									47	
22 1	01	03	棚户区改造	332.00									332.00	
22 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884.66									884.66	
22 1	01	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25.81	116.00		116.00						9.81	
22 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8.00									58.00	
			合 计	47,146 .47	45,605.7 5	1,607.39	280.00	43,710 .00	6.36				1,540. 72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98	146.98	
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98	146.98	
20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98	146.98	
21			城乡社区支出	45,314.24	1,340.09	43,974.15
21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88.24	1,340.09	148.15
21	01	01	行政运行	1,340.09	1,340.09	
21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15		148.15
21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1.60		111.60
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1.60		111.60
21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710.00		43,710.00
21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710.00		43,710.00
21			农林水支出	156.78		156.78
21	03		水利	150.00		150.00
21	03	35	农村供水	150.00		150.00
21	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78		6.78
21	72	01	移民补助	6.78		6.78
21			交通运输支出	128.00		128.00
21	01		公路水路运输	128.00		128.00

4						
21 4	01	06	公路养护	128.00		128.00
22 1			住房保障支出	1,400.47		1,400.47
22 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00.47		1,400.47
22 1	01	03	棚户区改造	332.00		332.00
22 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884.66		884.66
22 1	01	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25.81		125.81
22 1	01	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8.00		58.00
			合 计	47,146.47	1,487.07	45,659.4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45,605.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889.3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43,716.36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9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170.41	1,460.41	43,7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6.36	150.00	6.3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00	116.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45,605.75	支 出 总 计	45,605.75	1,889.39	43,716.3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98	146.9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98	146.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98	146.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60.41	1,340.09	120.32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44.41	1,340.09	4.32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340.09	1,340.09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32		4.32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6.00		116.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6.00		11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0		150.00
213	03		水利	150.00		150.00
213	03	35	农村供水	150.00		15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14	01		公路水路运输	16.00		16.00
214	01	06	公路养护	16.00		1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00		116.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配租型住房保障	116.00		116.00
221	01	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16.00		116.00
			合 计	1,889.39	1,487.07	402.3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1.68	1,401.68	1,401.68
301	01	基本工资	360.96	360.96	360.96
301	02	津贴补贴	285.03	285.03	285.03
301	03	奖金	304.99	304.99	304.99
301	07	绩效工资	67.52	67.52	67.5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98	146.98	146.9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95	90.95	90.9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37	18.37	18.3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8	5.68	5.6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1.19	121.19	121.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4		68.04
302	01	办公费	4.88		4.88
302	05	水费	1.29		1.29
302	06	电费	2.43		2.43
302	07	邮电费	4.25		4.25
302	11	差旅费	9.94		9.94
302	13	维修(护)费	0.22		0.22
302	16	培训费	5.41		5.4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42		0.42
302	28	工会经费	7.22		7.22
302	29	福利费	16.60		16.6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6		15.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5	17.35	
303	02	退休费	17.35	17.35	
		合 计	1,487.07	1,419.03	68.0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			城乡社区支出		120.32			4.32			116.00				
21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32			4.32							
21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25年驻社区(村)补助	4.32			4.32							
21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6.00						116.00				
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B包)	116.00						116.00				
21			农林水支出		150.00						150.00				
21	03		水利		150.00						150.00				
21	03	35	农村供水	乌财农(2024)11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150.00						150.00				
21			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1	01		公路水路运输		16.00						16.00				
21	01	06	公路养护	乌财建(2024)44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支出预算的	16.00						16.00				

				通知											
22			住房保 障支出		116.00			116.0 0							
22	01		保障性 安居工 程支出		116.00			116.0 0							
22	01	11	配租型 住房保 障	乌财建（2024） 404号 关于提 前下达2025年部 分中央财政城镇 保障性安居工程 补助资金预算的 通知	116.00			116.0 0							
				合 计	402.32			120.3 2			28 2. 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710.00			43,71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710.00			43,710.00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710.00			43,7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36			6.36
213	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36			6.36
213	72	01	移民补助	6.36			6.36
			合 计	43,716.36			43,716.36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未安排“三公”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1,540.72	1,540.72			1,540.72				
乌财建【2023】3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支出预算的通知【直达资金】	16.00	16.00			16.00				
乌财建【2024】123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直达资金第二批）—住房保障	9.81	9.81			9.81				
乌财建【2024】123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直达资金第二批）—城中村改造	331.00	331.00			331.00				
乌财建【2024】123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直达资金第二批）—老旧小区改造	884.66	884.66			884.66				
乌财建【2024】113号关于拨付2021-2022年居民小区物业管理全覆盖补贴资金的通知	143.83	143.83			143.83				

乌财建【2024】345号关于下达2024年自治区本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	1.00	1.00			1.00				
乌财建【2024】345号关于下达2024年自治区本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城中村改造	58.00	58.00			58.00				
乌财建(2024)443号关于下达2022-2024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	96.00	96.00			96.00				
乌财农【2023】8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	0.42	0.42			0.42				
总计	1,540.72	1,540.72			1,540.72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5,605.7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收入预算 47,146.4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607.39 万元，占 3.41%，比上年预算减少 142,812.33 万元，下降 98.89%，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项目及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资金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82.00 万元，占 0.60%，比上年预算减少 2328.00 万元，下降 89.20%，主要原因是减少棚户区改造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 43,710.00 万元，占 92.71%，比上年预算减少 67,664.15 万元，下降 60.75%，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2018 年棚户区改造政府购买服务债务政府性基金预算减少。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6.36 万元，占 0.01%，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移民补助项目与上年预算无变化。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540.72 万元，占 3.27%，比上年预算增减 7144.52 万元，下降 82.26%，主要原因是减少 2022 年、2023 年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项目及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结转资金。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47,146.4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87.07 万元，占 0.32%，比上年预算减少 8.75 万元，下降 0.58%，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减少不必要的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 45,659.40 万元，占 96.85%，比上年预算增减 219,940.26 万元，下降 82.81%，主要原因是 2017 年、2018 年棚户区改造政府购买服务债务资金减少。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5,605.75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89.3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43,716.36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主要用于本部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6.9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农林水支出150.00万元，主要用于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支出；交通运输支出16.0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支出、住房保障支出116.00万元，主要用于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支出43,710.00万元，主要用于偿还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隐性债务本息支出；农林水支出6.36万元，主要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移民补助项目。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1,889.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87.0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75万元，增长下降0.58%。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减少不必要的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402.3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5,131.59万元，下降99.72%。主要原因是偿还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

服务隐性债务本息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98 万元，占 7.78%。
2. 城乡社区支出 1,460.41 万元，占 77.30%。
3. 农林水支出 150.00 万元，占 7.94%。
3. 交通运输支出 16 万元，占 0.85%。
4. 住房保障支出 116.00 万元，占 6.1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例：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6.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7 万元，增长 1.78%，主要原因是去年新增入职人员 2 人，人员经费增加。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340.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32 万元，下降 0.84%，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减少不必要的经费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上年无此预算。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2,807.91 万元，下降 99.92%，主要原因

是偿还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隐性债务本息支出减少。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2025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上年无此预算。

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支出项目与上年预算无变化。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2025年预算数为11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上年无此预算。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87.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19.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9.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

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高新发函 2018-74 号关于对高新区（新市区）城北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B 包立项批复、2015 年建成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2018 年 2 月 6 日立项批复

预算安排规模：11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一般公共预算 11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项目名称：农村安全饮水维修养护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农【2024】11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一般公共预算 15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项目名称：农村公路日常养护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建【2024】44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用于农村公路

养护支出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一般公共预算 1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项目名称：乌财建【2024】4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民生实事实施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11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一般公共预算 11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项目名称：2025 年驻社区（村）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驻社区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3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建设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5 年高新区（新市区）建设局驻社区人员补助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资金来源：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2 人

补贴标准：驻社区人员 2 人，全年预计发放 12 次，人

员经费标准为 0.18 万元/月/人

补贴范围：高新区（新市区）建设局驻社区人员经费

补贴方式：财政拨款支付

发放程序：每月按照实际情况核定发放金额，申请财政预算审核，授权支付审核，发放至个人。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保障驻社区人员待遇，稳定人员队伍，提高工作效率。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43,716.36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67,664.15 万元，减少 60.75 %。主要原因是偿还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隐性债务本息支出减少。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43,71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67,664.15 万元，减少 60.75%。主要原因是偿还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隐性债务本息支出减少。

2. 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支出 6.36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上年预算相同。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

市区) 建设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经费支出。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1,540.7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540.72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乌财建【2023】39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支出预

算的通知【直达资金】（项目）16.0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养护。

2. 乌财建【2024】123号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直达资金第二批）--住房保障（项目）9.81万元，主要用于：中等偏低收入家庭困难补助。

3. 乌财建【2024】123号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直达资金第二批）--城中村改造（项目）331.00万元，主要用于：征收补偿安置、安置住房建设及安置住房小区的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4. 乌财建【2024】123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直达资金第二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884.66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居民房屋内的暖气、水电等基础设施改造。

5. 乌财建【2024】113号 关于拨付2021-2022年居民小区物业管理全覆盖补贴资金的通知（项目）143.83万元，主要用于：补贴提升物业管理水平，保障居民基本生活服务。

6. 乌财建【2024】345号 关于下达2024年自治区本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项目）1.00万元，主要用于：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消除安全隐患、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并推动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7. 乌财建【2024】345号 关于下达2024年自治区本级

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城中村改造（项目）58.0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符合条件的城中村改造项目征收补偿、安置住房建设(购买)、安置住房小区直接相关的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完善水电路气等配套设施、提升房屋安全和消防安全等整治提升等支出。

8. 乌财建〔2024〕443号 关于下达2022-2024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项目）96.0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养护。

9. 乌财农【2023】8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项目）0.42万元，主要用于：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移民人员补助。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2025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8.0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33万元，下降7.26%。主要原因是开源节流，减少不必要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119.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19.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5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

市区)建设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19.75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17辆,价值198.03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价值31.26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14辆,价值166.78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42.4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992.24万元。

部门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台,部门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2025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0万元,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预算金额47146.47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8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47146.47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部门联系人		李红丽	联系电话：	3136384	
年度绩效目标		<p>总体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拟订城乡建设、交通、水务建设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区施工许可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的监督管理；组织、监督和管理全区工程项目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农村公路的养护和管理工作；负责水务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协调处理水事纠纷；负责水利建设工程质量、造价、监理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工作；负责全区物业服务管理监督作。</p> <p>年度绩效目标：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积极谋划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计划基础设施配套率达 95%以上；对建设城市供水管网、燃气管网等公共设施进行改造；做好 PPP 项目 16 条公路的日常养护；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年度计划投资约 54.4 亿元；每季度对辖区内约 377 户低收入人员进行公租房租赁补贴审核及发放；计划改造 26 个老旧小区，改善老城区基础设施，解决居民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提高辖区居民生活质量、改善发生构建和谐社会。</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829.08	
			本级安排	45317.3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数	≥26 个	计划标准、三定方案	15
		公租房租赁补贴户数	≥377 户	计划标准、三定方案	35
		农村公路养护数	≥16 条	计划标准、三定方案	20
		项目总投资	≥119 亿元	计划标准、三定方案	10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配套率	≥95%	计划标准、三定方案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			项目负责人		夏米西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00.47	其中：财政拨款	1400.4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推动城市有机更新和高质量发展，计划支付 1400.47 万元，其中：公租房租赁补贴 125.81 万元，用于公租房 382 户的补贴发放，补贴标准：每人 280 元/月发放；1274.66 万元用于 26 个老旧小区的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单个小区的改造成本 49.02 万元。通过该项目实施后有效保障了城镇低收入困难家庭住房问题及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提升市民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户数	≥382 户	计划标准	376 户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改造小区数	≥26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租赁补贴标准	≤280 元/月/ 人	计划标准	280 元/月/ 人	20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老旧小区改造 单位成本	≤49.02 万元/个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0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解决社区居民 困难	有效	自定义	新增	20	按评 判等 级赋 分	正式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标	城镇住房保障 家庭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 度赋 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工作人员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何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32	其中：财政拨款	4.3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为确保工作的正常开展，预算资金 4.32 万元，计划对 2 名人员发放个人补助，全年发放 12 次，补助标准每人每月 1800 元，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人员的补贴收入，有效维护工作队伍稳定，解决居民困难，更好地服务群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2 人	计划标准	2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2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1800 元/月	计划标准	1800 元/月/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居民困难	达成目标	自定义	达成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6%	计划标准	95%	2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			项目负责人		张志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8	其中：财政拨款	12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推动城市有机更新和高质量发展，计划支付 128 万元，用于支付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养护内容：15.46 公里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养护面积 3092 平方米，每年养护成本 413.97 元/平方米。充分发挥公路网络功能，改善了居民出行的便捷性，拉动周边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公路里程	>=15.46 公里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工作资料
		公路养护面积	>=3092 平方米	计划标准	2253.83 平方米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年度目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公路养护成本	<=413.97 元/平方米	计划标准	57.67 元/平方米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居民出行环境	显著	自定义	部分实现目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8%	2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农村安全饮水维修养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计划支付 150 万元，用于高新区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项目建设，涉及范围为安宁渠镇的东戈壁村和青格达湖乡的新联村、青格达湖村、天山村、联合村 2 个乡镇 5 个村队 2331 户 8000 余人，改造管网维修养护 1.2 公里及水厂设备更换，供水管网改造成本 125 万元/公里。通过项目实施，改善农村的安全饮水问题，让老百姓喝上干净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造供水管网长度	>=1.2km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工程按时完工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供水管网改造成本	<=125 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0.80 万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4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农业水源置换量	>=15 万立方米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项目余款			项目负责人		志尔格丽、加勒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9.83	其中：财政拨款	259.83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作好欠款化解工作，缓解中小企业资金压力，按照自治区、市、区清欠工作要求，计划拨付259.83万元，其中：计划拨付143.83万元用于支付物业管理全覆盖项目补贴资金；计划拨付116万元用于支付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费用，项目均已验收通过并已交付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项目个数	>=15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	<=116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补贴全覆盖	<=143.83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中小企业资金压力	有效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6.25%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棚户区改造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254	其中：财政拨款	24254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城乡经济一体化发展是把农村和城市作为一个有机整体，从2016年开始我区对12个片区棚户区进行改造升级预算总投资1634585.85万元，本年计划支付24254万元，每季度支付一次，每次6063.5万元；使城乡发展能够有机融合，优势互补，互相促进，有效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改善民生构建和谐社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升级片区	=12个	计划标准	12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付次数	=4次	计划标准	4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4.5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4.55%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次支付资金数	<=6063.50万元/次	计划标准	791.41万元/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显著	自定义	实现目表程度较低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7%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市政道路基础设施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456	其中：财政拨款	19456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道路 20 条，建设道路总长度 14.08 公里，社会资本方对项目投资 99229 万元，采用 ppp 模式运维，本年计划支付 19456 万元。主要为周围居民出行提供交通便利，拟建道路周边现状主要为住宅小区、工业用地、农业用地和荒山绿化等。通过项目实施建设改善周边居民出行环境，拉动周边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建设数	=20 条	计划标准	20 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设道路总长度	>=14.08 公里	计划标准	14.08 公里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建设单位成本	<=7047.51 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7047.51 万元/公里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居民出行环境	显著	自定义	达成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8%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项目名称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78	其中：财政拨款	6.78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对我辖区的5个乡镇（安宁渠镇、青格达湖乡、二工乡、六十户乡、地窝堡乡）中的28个村（社区）符合发放大中型水库移民资金要求人员进行排查审核，经核实后共有99人按照每人600元/年标准进行补贴发放，共计6.78万元，有效的解决了水库移民的生活条件，解决了他们生产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妥善化解矛盾，解决了移民温饱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民人数	=99人	计划标准	99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及乡（镇）数量	=5个	计划标准	5个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及村（社区）数量	=28个	计划标准	34个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人员保障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93.4%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89.19%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89.19%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6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600元/人/年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水库移民困难	有效	自定义	达成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8.2%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 本部门“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1284.47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116.00 万元做在同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本部门“驻社区工作经费”项目 2025 年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4.32 万元。

3. 本部门“农村公路养护”项目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128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16.00 万元做在同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4. 本部门“农村安全饮水维修养护”项目 2025 年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150 万元。

5. 本部门“项目余款（项目）”项目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143.83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116.00 万元做在同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6. 本部门“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性基金）”项目 2025 年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24254 万元。

7. 本部门“市政道路基础设施项目（政府性基金）”项目 2025 年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19456 万元。

8. 本部门“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政府性基金）”项目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0.42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6.36 万元做在同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建设局
2025年2月24日